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高司函〔2017〕25号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相关课题研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我部关于切实维护高校安全稳定的统一部署，持续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经研究，决定开展相关课题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内容

（一）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教育课程体系与教学方法研究。应根据不同学校、专业特色，提出教学实验室安全教育的课程结构、教学安排、教学方法、考核标准等，并在一定范围内试点。提交成果为：分学科门类或院校类别的教学实验室安全教育课程体系建议报告与试点研究报告。

（二）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整体应急预案模板体系研究。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事件的性质、特点和可能造成的社会危害，提出应急管理工作的组

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和教学实验室安全事件的预防与预警机制、处置程序、应急保障措施以及事后恢复与重建措施等内容的规范模板。提交成果为：在充分吸收借鉴国内外相关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提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整体应急预案模板和研究分析报告。

（三）高校教学实验室重大危险源摸排方式方法、重大危险源分布档案和相应数据库建设研究。应梳理高校教学实验室的重大危险源，在广泛调研和比较研究后，提出摸排的方式方法建议；根据重大危险源的特性，提出分布档案和相应数据库建设的具体格式、数据等建议。提交成果为：高校教学实验室重大危险源摸排方式方法建议；高校教学实验室重大危险源分布档案和相应数据库格式和数据规范建议；相应比较分析报告。

二、研究工作和研究成果要求

（一）研究工作要坚持改革思维和体制创新意识，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广泛开展调查研究，既立足中国国情，着力解决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遇到的实际困难，又借鉴国际经验，研究提出未来中国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发展的相关构想。相关研究课题均应选择 1-2 所高校的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开展案例研究。

（二）研究工作要注重成果转化，研究成果既要具有适度前瞻性，更要具有可操作性，可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三）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所有。

三、申报要求

(一) 申报单位应根据自身研究优势,精心筹建课题组,对课题组成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负责。课题组须由在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相关领域有较丰富的研究经历的研究人员组成,成员要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解决实践问题的能力。课题负责人须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组织和指导课题实施全过程,并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二) 申报材料需如实填写《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研究课题申报书》。申报书需由牵头申报人所在单位盖章确认,一式 2 份寄至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实验室处(北京市西单大木仓胡同 35 号,邮编 100816),信封上请注明“申报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相关课题”字样。同时将电子版发至 sysc@moe.edu.cn,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申报课题-申报单位名称”。

(三) 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30 日(以邮戳日期为准)。

(四) 高等教育司将组织力量对研究课题申报书进行评审,每个课题择优遴选 2—3 个承担单位,并发文通知。每个课题都将考虑地方高校参与承担。对没有合适单位入选的课题,由高等教育司根据课题所涉领域提出课题承研单位。

四、课题研究时间

课题研究时间为发文通知之日起 6 个月。课题承研单位应在相应截止日前提交课题最终研究成果(1 份正式报告

及报告简本，1 份电子文档)。

联系人：李泰峰 电话：010-66096987，15603602345。

附件：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研究课题申报书



附件：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研究课题申报书

课题名称：

承担单位：_____（单位盖章）

协作单位：

课题负责人：

申报时间：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17 年**月

课题名称						
承担单位						
协作单位						
课题负责人		电话		职称及职务		
课题联系人		电话	座机：	电子邮箱		
			手机：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一、立项（申请）理由（目的、意义、目标）						
二、课题主要内容、工作（研究）途径和方法						
1、课题主要内容						
2、工作（研究）途径及方法						

二、进度计划

四、完成日期和预期成果

1. 完成日期:

2. 提交成果方式 (统一要求)

- (1) 中期工作进度报告 1 份
- (2) 研究报告全本: 纸质 1 份, 电子版 1 份
- (3) 研究报告简写本: 纸质 1 份, 电子版 1 份

